

中共福州市委保密委员会办公室文件

榕委保办〔2024〕2号

关于组织开展微视频征集评选活动的通知

各级各单位保密组织：

根据中央保密办（国家保密局）部署要求，为学习宣传贯彻新修订《保密法》，做好社会公众保密宣传和保密法治教育，增强全民保密法治观念，筑牢维护党和国家秘密安全的人民防线，现就中央保密办（国家保密局）及我市微视频征集活动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活动时间

即日起至4月初

二、活动主题

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，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，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，加强新修订《保密法》学习宣传贯彻，在全社会普及保密法律知识，提升全民保密法治意识，筑牢保密工作人民防线，以“贯彻落实保密法，你我都是护密人”为主题，开展微视频征集活动。

三、活动安排

(一) 中央保密办（国家保密局）“寻找最美保密法治代言人”微视频征集评选活动

1. 参加对象：各级党政机关、企事业单位、人民团体

2. 内容格式要求。建议微视频以“我是保密法治代言人XXX，今天我要讲的是……”为开头，时长原则上不超过2分钟，格式标准为MP4，文件大小不超过300M。

3. 作品提交。中央保密办（国家保密局）依托中国保密在线网站（网址：<http://baomi.org.cn>）开设“寻找最美保密法治代言人”微视频征集系统，将于3月31日上线。参与人员登录系统，根据所属省份，于4月12日前上传微视频作品，可以在线试看，确定无误后即可提交参与。

4. 初评及展播网评。微视频提交后由省保密局进行初评，通过初评的提交纳入中央保密办（国家保密局）复评范围。中央保密办（国家保密局）将按照报送时间先后，将各地区各部门推荐报送的微视频推送至中国保密在线网站、“保密观”APP进行展播，展播时间为4月24日至5月4

日。

（二）福州市保密公益宣传片微视频征集评审活动

1. 参加对象：45个创意文案报送单位〔2023年11月，中央保密办（国家保密局）组织开展了2024年度保密公益宣传片创意文案和保密公益宣传海报征集活动，我市共征集到45个创意文案，其中有许多文案构思新颖、创意独特，可视情拍成公益宣传片〕。其他单位自愿参加。

2. 内容格式要求。MP4格式，时长原则上不超过1分钟。

3. 作品提交及评审。请参加单位将公益宣传片以电子版形式发送至互联网邮箱：biyubiyu402@126.com，电子版内容需含公益宣传片及授权承诺书（见附件，签字扫描版）。**报送截止时间为4月1日。**作品征集结束后，市委保密办（市国家保密局）将组织有关专家进行评审，评出一、二、三等奖，并颁发获奖证书、保密宣传纪念品。获奖单位将在年终绩效考评中予以加分。

四、注意事项

1. 各级各单位要发动干部职工踊跃参与，严把政治关、保密关、内容关。可以两个视频兼顾考虑拍摄报送。

2. 报送作品内容要坚持正确政治方向，不得违反国家法律法规、社会公德，内容准确无误。不得涉及国家秘密、工作秘密和内部敏感信息。

3. 报送作品需保证报送作品的原创性，不得存在侵权情况，一经发现版权纠纷，主办方有权取消侵权作品参选资格，同时保留对可能产生的损害进行追偿的权利。

4. 活动主办方对征集的作品拥有发表权和出版权。主办方出于非营利性目的，有权在电视、网络或其他媒体无偿使用获奖作品，报送作品的个人或单位，均视为已确认并遵守本活动的各项规定要求。

附件：授权承诺书

中共福州市委保密办
福州市国家保密局

2024年3月4日

附件

授权承诺书

我单位（本人）确认对报送的福州市保密公益宣传片拥有完整的著作权，作品不涉及侵犯他人的著作权、名誉权、隐私权，不涉及国家秘密、工作秘密和单位内部敏感信息及其它一切违反法律、法规的内容。如因投稿作品给活动主办方造成任何纠纷，均由我单位（本人）负责处理，并承担全部法律责任。同意活动主办方对创意作品拥有除署名权外的所有相关权益。如本作品被选用制作保密宣传品，同意主办方出于非营利性目的，有权无偿使用。

单位名称（加盖公章）：

签字：

联系电话：

2024年 月 日